

证券简称：恒瑞能源 证券代码：830807 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重大业务合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1、2020年1月5日，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何岭、新安、付家、旭阳60兆瓦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光伏园区、110KV升压站及围栏施工合同，合同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5,198.10万元。协议相关内容如下：

2、项目名称：抚州市临川区科电新能源有限公司40MWp林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和抚州市临川区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20MWp林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

3、承包人：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

4、分包人：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5、工程内容：光伏园区、110KV升压站及围栏施工工程。

6、工程地点：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荣山镇境内

7、合同金额：伍仟壹佰玖拾捌万壹仟元整（¥5,198.10万元）

二、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；

2、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；

3、上述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光伏园区及 110KV 升压站施工合同》；
- 2、《光伏园区围栏施工合同》。

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16 日